

乌海市人才交流中心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2019 年 3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五、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六、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有关人才资源开发、人才交流、人才市场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制订全市人才交流、人才智力市场工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对全市人才交流、人才智力市场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协调服务;综合管理流动人员人事档案、人事关系、党团组织关系及流动人员养老、失业保险基金收缴、职称评定申报等工作;建立人才信息库,发布人才供求信息,组织人才技术交流会和专场招聘;开展人才求职、交流登记、人事代理、人员素质测评、各类人才培养业务;承办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才管理,招聘广告审批,聘用手续及聘用合同鉴证工作;负责各类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管理人才业余兼职、辞职的管理工作;管理非政府人事部门所属人才中介服务机构;为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提供服务;开展国际人才交流、往来业务;负责人才智力的引进和输出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乌海市人才交流中心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内设4个窗口:市场服务、高校毕业生服务、培训考评、代理服务。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收入预算 74.83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13.03 万元，增长 21.08 %，增加主要是由于人员经费增加。

支出预算 74.83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13.03 万元，增长 21.08%，增加主要是由于人员经费增加。

（一）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 74.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4.83 万元，占比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比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比 0%，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比 0%。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 74.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83 万元，占比 93.32%；项目支出 5 万元，占比 6.6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

主要用于机构运转、专业活动等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74.83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4.8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54.8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8.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工资福利和单位公用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2.1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76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

3、**卫生健康类** 2.6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4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险。

4、**住房保障类** 5.2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9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年度部门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0 万元，本年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19 年，我单位机构运行经费预算 4.29 万元，比上年 3.83 万元增加 0.46 万元，增长 12%。主要包括以下支出：办公费 0.6 万元、印刷费 0.3 万元、手续费 0.03 万元、邮电费 0.07 万元、差旅费 0.3 万元、培训费 1.07 万元、工会经费 0.85 万元、福利费 1.07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我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待处置轿车辆 1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等。

四、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19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0 个，公开绩效目标 0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0 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0%。我单位本年度无专项业务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自治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

金) 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

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晓红 联系电话：3158035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预算公开 8 张表。